

从百岁考生看读书人的志向

文 / 玉树

活到老，学到老”，这句话似乎已经把求学精神说得很到位了。然而在历史上，有人却把这句话做到了更加极致——不仅学到老，也考到老。

在古代中国，科举制度的地位举足轻重。它既是朝廷选拔人才的官方途径，也是检验读书人学业成果的重要方式。科举考试难度极高，许多人寒窗苦读数十年，也未必能够“高中”。由于科举并不限制考生年龄，因此考场上常常出现白发苍苍的考生，甚至还有百岁老人前来应试。

嘉庆年间的王服经，出生于山东陵县一个农家。由于祖辈勤恳经营，家境逐渐富足，于是后代开始重视读书。王服经的父亲王伦为人善良正直，持家有道，是当地颇有名望的读书人。有一次，他在路上捡到一包银子，便守在原地苦苦等待失主，最终将银子原封不动地归还。这样的家庭环境，对王服经产生了深刻影响。

王服经自幼勤奋好学，读书常常废寝忘食。18岁那年，他考中了秀才。此后数十年间，他参加了将近二十次乡试，却始终未能中举。期间他一边教书养家，一边继续读书求学。

嘉庆九年，80岁的王服经已是满头白发，却仍再次走进考场，然而依旧名落孙山。但他坚持不懈的精神深深感动了山东学政。学政将此事奏报嘉庆皇帝，嘉庆帝听后十分感动，特赐王服经举人功名。

消息传来，乡里乡亲都为他高兴，认为他的科举之路终于可以画上圆满的句号了。然而王服经却认为，这个功名是皇帝的恩赐，并非自己凭实力考取。于是他不顾众人劝阻，毅然决定前往京城参加会试。

嘉庆十三年，84岁的王服经长途跋涉赴京应试，寓居客栈，日夜苦读备考。入场后，他专心答卷。发榜时，他终于在榜上第125名看到了自己的名字，不禁激动落泪。之后又通过殿试，列三甲第238名，正式成为进士。

嘉庆皇帝十分赏识他，特授翰林院检讨。依惯例，仅殿试一甲前三名可直接授职，年长进士多外放地方官，翰林院则多选青年才俊。王服经以高龄三甲进士身份直入翰林，实属皇帝破格恩赐。

嘉庆十四年，皇帝五十寿辰举行万寿庆典，王服经献上贺词，文采斐然，深得嘉庆帝赞赏，获赐珍宝。嘉庆十五年，

王服经因年老眼花，上书告老还乡，获准返里养老。于是，这位84岁高中进士的老人，仅做了两年官便回到家乡养老。嘉庆二十一年，王服经在陵县安然辞世，享年92岁。

类似的故事，在历史上并非孤例。

祖籍顺德的黄章，14岁开始读书，20岁参加科考。从明朝一直考到清朝，60岁中秀才，83岁成为贡生。康熙年间，99岁的黄章参加广东乡试，他让曾孙提着写有“百岁观场”四个大字的灯笼引路入场。面对众人惊讶的目光，黄章笑着说：“我今年99岁，还不到科场得意的时候。等到102岁再来考，那才是我中举的日子！”可惜那次依然落榜。

两广总督和广东巡抚听闻此事，对他大为赞赏，特地召见他。席间众人发现黄章饭量很大，身体依旧健朗。会见后，总督和巡抚赠送他银钱和布匹以示嘉奖。后来，为了表彰他锲而不舍的精神，乾隆年间地方志将他的事迹记入《台山县志》、《顺德县志》和《广东通志》，并收入《四库全书》。

乾隆年间，广东肇庆人谢启祚94岁考中举人。后来会试未中。乾隆皇帝八十寿辰时，庆典需要一位90岁以上的翰林老臣点燃长寿蜡烛，但翰林院中竟没有如此高龄的人。于是朝廷破格将94岁的谢启祚直接提拔入翰林院，授翰林院检讨一职。谢启祚最终活到了104岁。

光绪年间，考场上还出现过一位102岁的考生——莫如璠。这位老人学识不凡，无论文章还是书法都令人称赞，最终被授予举人。光绪二十年，他又被恩赐进士，后来官至国子监司业。

道光年间，广东三水人陆云从，102岁参加乡试并被授举人。宴会聚餐时，考官问他：“三场辛苦，还能坚持吗？”陆云从回答，毫无问题。果然，次年他北上京城参加会试。他的到来轰动一时，许多人争相前来一睹这位百岁考生的风采。人们发现，这位老人耳不聩、眼不花，步履矫健，毫无老态。虽然103岁的陆云从最终未能“高中”，但道光皇帝钦佩他的精神，特授他国子监司业之职。

“老骥伏枥，志在千里。”这些老年考生的毅力实在令人钦佩。

有人认为他们执着于功名，也有人认为他们只是想证明自己。但不可否认的是，他们把一生的精力投入到研读圣贤

之书中，百读不厌。这说明，上承天道、下系民生的儒家思想具有强大的吸引力。而这些人，也是在用一生践行读书人的使命。

北宋思想家、教育家张载曾概括读书人的理想：“为天地立心，为生民立命，为往圣继绝学，为万世开太平。”

人在天地之间，本与自然浑然一体。圣贤之书蕴含着顺应天意的道德准则，可以使人守住本性，保持纯正之心，在纷繁复杂的社会中安身立命。继承并发扬古圣先贤的智慧，使中华文化薪火相传，为万世开创太平盛世。这四句话震撼人心，成为无数读书人的座右铭，也成为历代知识分子的理想境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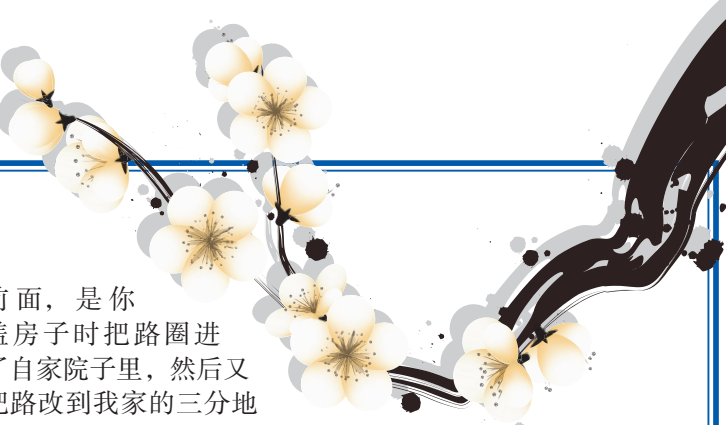
读书并不仅仅为了功名。真正的读书人也并非文弱的书呆子，不是纸上谈兵、空谈理论之人。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，是儒者的责任。儒者有风骨、有道统、有信念，也有担当。

从古至今，明君贤臣无不以百姓安乐、国家兴盛为己任。自汉武帝“罢黜百家，独尊儒术”以来，儒家思想长期在国家治理中占据主导地位。士大夫重品德、有修养，以天下为己任，怀抱经世济民的理想，在国家治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正如范仲淹所说：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。”

这些百岁考生之所以令人动容，并不只是因为他们年高仍赴考场，更因为他们身上保留着古代读书人的一种信念：读书不是为了谋一时之利，而是为了明理、修身、担当世道。功名只是表象，而巨大的社会价值与崇高的精神境界，才是读书真正的意义所在。

然而令人遗憾的是，今日中华文化的光辉还剩下多少呢？近代以来，尤其是以“文化大革命”为代表的文化浩劫，使中华传统文化遭到严重破坏。许多传统节日、礼俗与价值观被摧毁，人们逐渐失去了仁义道德的文化根基。很多人已经不知道中国人应当是什么样子，也不知道应当如何生活，古人那种深厚的文化自信早已不复存在。

国破山河在，复兴当寻根。唯有重新认识和恢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涵，中华民族才能真正重拾精神根脉，走向光明的未来。



举起的手又放下了

文 / 慧莲

我和丈夫是九十年代初结婚的。当时，农村的婆家除了给我们几亩地之外，其他什么也没有。公公为人老实木讷，村里分给他的地也多是边边角角，不好耕种。当时由于我们年轻也不会种地，所以基本就没种庄稼。只有一块三分地，还可以种点菜或老豆子什么的。

可过了两年，有几户人家沿着这三分地边上盖起了三栋房子，并把前边的路也改到后边来了，当时我想别人盖房子是小事，也就没说什么，可是后来他们三家又沿着路边开始种菜了。久而久之，大家走路都走到了我家的三分地里。因平时我很少在家，所以也没怎么管。

有一次，我回家想种点菜。到地里一看，竟然有人用石头在我家地里铺了一条路，直接从我家的地里走。我一看很生气，马上叫丈夫把石头搬开。随后，我在地里种上了豆子和蔬菜。

就在种菜那天，那家的小儿子叫上父母和家里几个人一起来吵闹。我说：“我在自己家的地里种点菜怎么了？难道我家的地，还要让你们说了算吗？”

他爹说：“你一个年轻人，看开点，就把这三分地让给我儿子不行吗？”

他们全家一起和我吵，很不讲理。我不再理他们了，心想：反正这是我家的地，我就是种菜。你们想要我的地，又不想说句好话，还胡搅蛮缠。那时，我才刚刚请回《转法轮》一书，还没有开始真正修炼。

过了两年，我回老家时，邻居告诉我：“你家地里有青菜，你去摘点回家做面条吧。”

那时，我已经搬到城里住，很少回家了。我到菜地一看，顿时气不打一处来：那家人竟然用砖把我的地都围进去了。我这才明白，邻居叫我去摘菜是什么意思。我很生气，三步并作两步跑到他家门口，抬手就准备敲门。这时，我突然想到：自己是炼功人，怎么还能去和他们争斗呢？于是，我把举起的手又慢慢放下了。

回家后，我慢慢平静下来。我想：我已经修炼法轮大法了，师父教我们以真、善、忍为标准做好人，我还和他们争什么呢？这三分地就让给他们吧！于是，我慢慢走到他家门前，看到他家的儿子正在打牌，就问他：“我的地是你们围起来的吗？”他说：“是的，那里本来就没路。”

我说：“那是我的地，只能我说了算。路本来在你家

前面，是你盖房子时把路圈进了自家院子里，然后又把路改到我家的三分地里来了。”接着，我又说：“现在，我把这三分地让给你们了，我不要了。但不是因为你们家人多势众，也不是因为我怕了你们，而是因为我修炼法轮大法了。我是炼功人，要按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好人，所以才真心实意地让给你们。”

他家的儿子呆呆地看着我，惊讶得说不出话来。

前几年，他家干脆又在屋后盖起了卫生间、洗澡间，脏水都往那条路上流。另一家也把粪便池开了一个口子，粪便满了也往路上流。周围路上充满了臭气，村里人也都议论纷纷。毕竟，那条路上还有过往的行人。

老家同修给我打电话，说我家大伯哥气得说：“真想把那家的房子给炸掉！”同修是怕我回家后和他们家吵架。

其实，我早就看见了。只是心里很平静。我用大法要求自己，不动气，做到忍，和他们结善缘。

未完成的人生——流泪的孩子

文 / 何实

车子行进时，她忽然看见车窗前，突然出现了一排坐着的小孩。有的哀伤欲绝，有的挂着泪水……而这一切背后，其实有着一段令人心酸的故事。

我有一位忘年之交的朋友小可。她是一个善良、不计较，又热心助人的女孩。某天，她神色慌张地跑来找我，语气中满是惊恐与疑惑，说自己遇到了一件怪事，心里毛骨悚然，却又不知该向谁倾诉，因为她害怕一出口，别人会以为她疯了。

小可说，几天前，她和男朋友开车出游，一路上玩得十分尽兴。回程时，行驶在高速公路上，两人因为太过疲惫，竟没有察觉车子已经爆胎。直到后方车辆不断长按喇叭示警，他们才惊觉有异。下车一看，轮胎早已磨损殆尽，只剩钢圈在地面摩擦，激起阵阵火花，空气中还弥漫着焦烧的味道。若再晚一些发现，后果恐怕不堪设想。

惊魂未定的两人心想，或许是平日待人尚可，冥冥之中遇到贵人提醒，才捡回一条命。然而，休息片刻后重新上路时，小可却看见一幕令她难以忘怀的景象——车窗玻璃前，竟坐着一排小孩子。有的哀伤、怨恨、绝望地望着她，有的怒目而视、有的含着泪水凝视着她。奇怪的是，她的男朋友完全没有表现出任何异样，也看不见这些孩子，只是以为心绪不宁的我是因轮胎之事。回到家后，小可始终忘不了那张张悲伤的脸。

她问我：“姊，你是修炼人，知道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事情吗？”

我沉吟一下，小心翼翼地问她：“你是否曾经堕过胎？”

她愣了一下，低声说：“有。”

我又问：“不只一次吧？”

她更加惊讶：“对……可是你怎么知道？”

我说：“因为你看到的是一排孩子。”

小可怔怔地看着我，眼眶渐渐泛红，泪水止不住地流下来。

她说，十八岁时，她曾怀孕。当时她和男友都还年轻，两人商量之后决定堕胎。虽然心中十分犹豫，但最后还是做了那个决定。

二十二岁时，她又遇见另一个男生，两人一度谈及婚嫁。可是在同居的日子里，她渐渐发现彼此性格不合，决定分手。就在此时，她却发现自己怀孕了。最终，两人再次选择了堕胎。

说到过往，小可哭得几乎说不下去……

哭了一会儿，她忽然带着几分愤怒地说：“可是为什么是跟着我呢？这是我们两个人一起决定的事啊！为什么他们不去跟着男生？”

我问她：“怀孕的是谁？走进医院的是谁？有人绑着你进去吗？有人逼着你吗？如果没有，那最大的责任会在谁身上呢？至于那些孩子是否也跟着男生，我们并不知道，但堕胎终究不是一件对的事情。”

小可沉默了很久，低声说：“是啊……我从来没有这样想过。身体是我的，我应该为自己的决定负责。可是现在该怎么办呢？那些无辜的生命会怎样呢？”

“我从师父的法理中明白，一个生命诞生之后，他一生的路大致已经安排好了：会活到几岁，会遇见谁，会在哪里工作，会与谁结婚……如果这个生命没有顺利降生，而是中途被伤害，他可能只能在另一个空间等待，直到原本一生应走完的时间结束。那种状态无依无靠，非常可怜。”

小可一边流泪一边说：“我以前一直以为，还没出生就不算什么……”

我对她说，我曾有一位朋友，在三十六岁时意外怀上第三胎。当时她已有两个孩子，也觉得自己年纪不小，因此动过不想生下来的念头。某天夜里，她梦见一个小女孩哭着对她说：“妈妈，你为什么不要我？不要杀我，我会孝顺你的。”梦里小女孩一直哀求。醒来后，她与先生商量，最终决定把孩子生下来。

如今，那个女孩已经五岁了。每当她看着活泼可爱的女儿，总会庆幸自己当年做了一个没有后悔的决定。

也许有人会争论，胚胎是否算是生命，但类似的经历并非只有一个。我至少听过三位母亲讲过相似的梦境。对我而言，生命是无价而珍贵的。当天将一个生命送到世间，也许原本是希望在婚姻与责任之中迎接他的到来。

小可低着头，哽咽地说：“我真的很后悔、很后悔……每次想到那些孩子哭泣的脸，我就觉得心痛又觉得对不起。可是，我不知道该怎么弥补这样的过错。”

我轻轻拍了拍她的肩膀，说：“多积德、多行善吧！”

多年以后，小可嫁给了当年的男友。看着她脸上重新绽放的笑容与幸福的神情，真为她感到由衷的高兴。